

台灣人權促進會  
第十四屆第一次執委會  
會議紀錄

時間：八十六年三月十八日

出席執委：邱晃泉、袁嫵嫵、張春榮、薛欽峰、林美挪、  
陳俊宏、廖碧英、何朝棟、賴秀如、許傳盛  
林峰正、鄭麗文

工作人員：時思、松穎

決議事項：

1. 西藏賴喇嘛來台，辦公室確定舉辦相關活動—
  - a. 接機。3/22 當天下午辦公室人員前往高雄小港機場迎接達賴喇嘛，向其致敬。
  - b. 召開記者會與座談會，支持西藏人權運動，兼論西藏人民在台灣的人權狀況。
2. 募款茶會(略)。
3. 募款茶會(略)。
4. 邱晃泉律師在出席執委的一致擁護下，連任本屆會長。
5. 副會長由廖碧英女士高票當選。
6. 財務長由林峰正律師繼續留任。
7. 通過提議執委會遲到規則，今後開會，得延遲十分鐘，逾時罰金。
8. 下次執委會開會時間為四月二十三日，敬請準時興會。